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99年6月21日第343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:民國99年6月21日(星期一)下午2時

二、地點:高雄市都委會會議室

三、主席:林兼主任委員仁益 記錄:謝國同

四、出席委員: (詳如簽到附冊)

五、會議承辦單位: (詳如簽到附冊)

六、列席單位: (詳如簽到附冊)

七、審議案件:

第一案:「擴大及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(配合台 17 線沿海三路 拓寬工程)案」審議案。

決 議:請提案機關會同地政處、新工處,補充道路平順銜接、 交叉路口瓶頸改善、工程拆遷補償等配套措施,及以道 路中心線雙邊拓寬之可行性分析後,提下次會續行審議

第二案:「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部分動物園用地、住宅區(高雄韓國學校)為文教區」審議案。

決 議: (一)本案除將自來水公司加壓水塔使用之土地維持原 計畫外,餘照專案小組意見通過(詳如附圖)。

專案小組意見:請修改公展草案後逕提大會審議:

1. 查韓國學校校舍建於民國 54 年,現有校 地(約 0.63 公頃)係於民國 63 年 8 月 12 日向財政部國有財產局承購。71 年 12 月 30 日公告發布實施之「擴大及變更高 雄市補梓、左營、灣子內、過少子底及 高雄市都市計畫區主要計畫案」,住宅 開土地劃設為部分動物園用地及食 與道路用地。本案同意變更為文教 以符韓方長期使用現況;並將自來水 引加壓水塔使用之土地修正劃設為 水事業用地。

- 2. 本案校地西側緊鄰壽山坡址,因近年來臺灣地區天災地變加劇(88 風災、國道走山等...),且考量地層滑動潛勢地區,地質安全問題,故有關文教區土地使用應依下列附帶條件辦理:
 - (1)申請建築前應進行地質鑽探、檢測分析以保證土地使用上安全無虞後,檢附大地技師或相關簽證並依水土保持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邊坡擋土牆請一併進行安全性鑑定,安全無虞始得辦理重建。
 - (2)校地西側邊坡應進行地質鑽探(至少 有三剖面)及邊坡穩定分析。且邊坡 鑽探後同時埋設孔內傾斜管進行相關 地層滑動及地下水位監測,以確保長 期使用安全。
 - (3)建築量體不得超過二層樓,且不得進 行地下室開挖,基地地盤不得改變現 地高程;並建議採生態工法施工。
- (二)附帶決議:有關通行權問題,請自來水公司與韓國學校協商互為同意提供通行;另有關劃設自來水事業用地乙節,請都發局與自來水公司續行協商另案辦理。
- 第三案:「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(前鎮區)學校用地(文中 60)為機關用地(配合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新建工程)案」審議案。
- 決 議: (一)本案除應載明納入都市設計審議地區外餘照公展 草案通過。
 - (二)請市府都發局會同文化局報部核定時加強區位 適宜性分析與論述。
- 第四案:「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(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

司之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案」審議案。

決 議:請補充變更各基地現況土地使用情形送請專案小組討論 後再行提會審議。

第五案:「擬定高雄市細部計畫(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用地 專案通盤檢討)案」審議案。

決 議:同第四案決議。

八、散會時間:下午5時05分。